

宁县新庄镇中心小学

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为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宁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宁财发〔2024〕26 号文件精神，本着“深度拓展、提升质量、公平公正、着力实效”的工作原则，我单位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，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职能,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

1. 主要职责职能是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教育政策、教育法律和法规，贯彻执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；在政府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领导下，争取资金改善办学条件，为师生的学习和工作提供优美和谐的环境；制定切实可行的学校工作规章制度，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目的，对干部职工的工作开展客观、公正的评价和考核；按照九年义务教育课程计划，开齐课程，开足课时，认真实施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；对学校管理过程的基本环节进行监督。通过校委会工作制度、家长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对学校管理进行民主

监督，从而实现学校政务、校务、财务公开，增强工作透明度，通过对学校常规管理进行监督，规范学校教育教学管理，建立健全学校管理制度，达到以制度管人，以制度管事，加强以人为本的管理，通过对社会和群众比较关心、关注的师德、教学质量、安全管理等弱点、难点问题监督，努力创建平安校园、和谐校园，办人民满意的教育。

2. 共有 14 所小学, 1 所独立幼儿园，机构数较上年无变化。

3. 人员情况：现有事业编制 153 名，年末共有教职工 217 名，其中：在职专技 176 名，工勤人员 1 人，代课教师 37 名，临时工 3 名。遗属供养 23 名。

4. 资产情况截止 2023 年年末我单位国有资产总值为 2771.44 万元, 累计折旧 656.36 万元, 国有资产净值 2115.08 万元。其中：房屋及构筑物 2106.27 万元，设备 493.79 万元，图书档案 20.93 万元，家具用具 149.6 万元，无形资产 0.85 万元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

- 1、及时兑付本单位干部职工人员经费及所有项目资金。
- 2、进一步转变作风，负责编制年度收支预决算，负责指导和监督所属小学的会计核算工作，认真做好各项服务。
- 3、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确保机构正常运转。

（三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落实各项政策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确保机构正常运转。

（四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根据绩效自评工作要求，切实加强资金使用效力，确保资金准确高效使用，领导高度重视自评工作，财政所组织人员展开绩效自评工作，通过查询资金使用情况和佐证资料，运用比较法，展开绩效自评工作。

（五）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

预算编制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编制并及时报送、公示时间与内容也严格按照要求，未发现有不按要求编制、报送、公示等行为。

预算总体执行进度按预算资金下达时间执行，“三公”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，不存在超预算等行为。

2023 年收入 2968.3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 2965.45 万元。2023 年度支出 2968.3 万元。

2023 年我单位坚持统筹兼顾、勤俭节约、量入为出、讲求绩效原则，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观念，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。

2023 年我单位所有财政性资金、项目资金都纳入绩效管理的范围。各项开支严格执行预算，控制成本，开源节流，

每一分钱的使用都有它的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有效性和可持续性，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各项活动的开动，提升质量，学生学习生活的环境得到极大的改善，教师的生活环境也得到了相应改善。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，按规划组织实施，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。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；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，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、长效性。

我单位 2023 年度收入 2968.3 万元，支出 2968.3 万元。

（一）本年度基本支出：2447.21 万元

- 1、人员经费支 2408.34 万元；
- 2、公用经费支出 38.87 万元。

（二）本年度项目支出 521.09 万元。

1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专项补助资金支出 104.62 万元，受益学 2374 人，保证了学生健康成长，赢得了家长、社会的一致好评。

2、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101.62 万元，受益学生 2374 人，保证了学校的正常运转，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，社会反响较好。

3、学前教育幼儿免保教费补助资金 97.85 万元，受益幼儿 268 人，确保了幼儿教育的有序开展。

4、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

资金 26.55 万元，受益学生 531 人，主要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，学校、家庭、社会赞声不断。

5、2022 年 1-12 乡村月教师生活补助资金 71.99 万元，受益教师 182 人，提高了乡村教师的生活待遇，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，促进城乡教师资源均衡配置，推动全县教育均衡发展。

6、2023 年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 2.85 万元。受益学生 1150 人，主要用于中心小学乡村少年宫项目基础设施建设，有效改善了学校的办学条件。

7. 特岗教师工资 115.61 万元，确保特岗教师教育教学工作。

单位整体支出合理，财务管理规范，财务会计信息质量真实规范，预决算按规定时间内容及时公开，财务报表及资料报送及时。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。

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，按规划组织实施，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。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，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，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、长效性。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

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专项补助资金，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，都是国家的惠民项目，我校按照上级要求，及时准确的发放惠民资金，社会反响良好。

三、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1、部分评价指标较为宽泛，部分资金项目效果无法量化，评价结果欠准确。

2、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缺乏必要的约束力，容易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仅仅存在于表面，流于形式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1、严格预算执行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在执行预算管理过程中，合理、合规、合法的使用财政资金，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、预算执行情况分析。

2、加强业务人员能力，特别是针对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，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。

3、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严格执行预算。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，本着“勤俭节约、保障运转”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；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、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；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、合理化，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